

國立臺灣圖書館 函

地址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
承辦人：莊易儒
電話：02-2926-6888 分機2125
傳真：02-2926-5415
電子信箱：saku@mail.ntl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圖採字第109020005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82797_10902000561_1_82797_10902000561_1.jpg、
82797_10902000561_1_82797_10902000561_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館「身心障礙研究優良論文獎助要點」，敬請惠予
協助宣傳推廣並鼓勵所屬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各界人士從事身心障礙者應用圖書資訊之相關研究，本館於109年6月1日起至8月31日止，開放博、碩士學位論文及期刊論文研究主題相關領域者提出獎助申請。
- 二、獎助名額與獎金：博士論文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3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新臺幣5萬元，佳作者每名新臺幣1萬元；碩士論文：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5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新臺幣3萬元，佳作者每名新臺幣8千元。期刊論文每年以獎助優良及佳作各1至5名為原則，獲評為優良者每名獎助新臺幣1萬元，佳作者每名新臺幣3千元。詳請參閱附件或活動網頁 (<https://www.ntl.edu.tw/ct.asp?xItem=67314&ctNode=1664&mp=1>)。
- 三、檢附獎助要點及活動海報電子檔，敬請協助轉發資訊至所屬各級學校，另請協助於貴局（處）網站上公告活動訊息

學生事務及特收文:109/03/11



及連結本館活動網址，鼓勵所屬踴躍申請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